

代理进口商品协议书

编号: 25CERNET/SXC02640CN

委托方(甲方): 西安工业大学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学府中路2号

电话: 029-86173142

受托方(乙方):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壹号C2座11层

电话: 029-82219692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下订立本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从国外进口:

1、商品名称、规格、配置及涉外货款:

OPTORUN CO.,Ltd.生产的光谱成像路由制备设备（光学镀膜机）壹套

规格型号: OTFC-1300TDI-D-P

涉外货款金额: ¥4,326 ,260.00元

(具体规格及配置清单以甲方与供货商签订的进口仪器采购协议为准)

2、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3、货币种类: 人民币

4、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在科教免税进口的前提下, 协议签订后甲方付出人民币¥4348000元整;
其中包括: 涉外人民币金额¥ 4326260元整, 乙方外贸代理费、银行、海关、商检、动植物检疫费、
仓储、机电证等一切国内杂费为人民币¥21740元整。乙方开具以甲方为受益人的预付款银行保函,
保函的有效期为开立后150天, 预付款银行保函的受益人地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学府中路2号。
甲方凭保函支付给乙方全额人民币款项4348000.00元整, 业务执行完毕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全额的
进口代理结算发票。

乙方收款账号:

户 名: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开 证 行: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账 号: 01090334600120105413162

5、到货地点: 西安工业大学指定实验室 联系人: 梁海峰 15902918995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费用:

- 1、应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提供委托进口的有关报批手续如机电证、免税证明等。
- 2、与外商或其代理商签订技术协议，确认仪器配置，落实人民币来源。
- 3、经甲方同意的进口合同中的仪器配置条款，不得由于条款本身的缺陷引起的损失向乙方要求补偿。
- 4、不得自行与外商变更或修改进口合同，如擅自达成的补充或修改进口合同的协议无效。
- 5、因不按委托协议履行其义务导致进口合同不能履行，应承担乙方因此对外承担的一切责任。
- 6、进口货物到货后15日内，由甲方及外商共同安装调试并进行验收，如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导致验收未能通过，必须在设备到岸后80天内提出申请报告，由国家进出口商品检疫检验局出具商检证明，交乙方向外提出索赔。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根据协议第一条以赛尔网络有限公司名义与外商签订进口合同，应及时将合同副本送交甲方。与外商修改或变更进口合同，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 2、有义务保证进口合同条款符合我国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符合国际惯例和维护甲方的利益。
- 3、向甲方提供受托商品的国际市场行情并及时报告对外开展业务的进度及履行自己义务的情况。
- 4、有义务办理履行进口合同所需的各种手续。
- 5、乙方负责按时将受托商品安全送达货地点，因不按委托协议履行其义务导致进口合同不能履行、不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应全额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并自行承担一切对外责任。
- 6、因外商不履行合同义务导致进口合同不能履行，应按进口合同要求及时对外索赔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
- 7、如外商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进口合同，乙方要负责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并及时通知甲方。
- 8、甲方在进口设备到岸后80天内，提出对进口货物违约方面的索赔证件，乙方负责向外商办理索赔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索赔进程，转付索赔所得款项。
- 9、乙方保证在设备到岸及甲方合格的免税手续办妥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送达货地点。

四、本协议未定事宜，双方协商补充或修改，与本协议具有同等作用的法律保证。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订后生效，正本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西安工业大学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08.5.23

采购合同专用章

乙方(盖章)：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08.5.23

合同专用章
000000073308

西安工业大学光谱成像路由器设备项目 采购协议

甲方：西安工业大学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学府中路2号

法定代表人：姚尧

联系人：梁海峰

联系电话：15902918995

邮箱：lianghaifeng@xatu.edu.cn

乙方：西安创佳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部大道金地

西沣公元15-2-1402

法定代表人：秦纪强

联系人：秦纪强

联系电话：18991154551

邮箱：18991154551@126.com

境外制造厂商：OPTORUN Co., Ltd.

地址：6-1-1Fujimi Tsurugashima
-shi Saitama-ken 350-2201Japan

法定代表人：范宾

联系人：王元

境外地址：6-1-1Fujimi Tsurugashima
-shi Saitama-ken 350-2201Japan

联系电话：13916878047

邮箱：wangyuan@optorun.sh.cn

鉴于：

1、甲方西安工业大学为进口商品项目的采购方，乙方西安创佳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投标中标方。

2、本合同约定的设备/货物及境外制造厂商均系乙方指定；

3、因进口采购需由甲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和境外制造厂商 OPTORUN CO., Ltd. 签订相关进出口协议；

4、故由甲乙双方确定该采购项目相关内容后，由甲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与乙方指定的境外制造厂商 OPTORUN CO., Ltd. 签订进出口协议、向境外制造厂商付款。

为了本采购项目实施及进出口协议的确定和履行，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乙方对本协议约定义务承担履行责任，并对进出口协议中境外制造厂商的合同义务的履行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为此，甲乙双方协议如下：



项目名称：西安工业大学光谱成像路制备设备进口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4-SN-SC-ZC-HW-1230

一、所供设备配置清单如下：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数量 (单位) | | 产地 | 国别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
| 1 | 光谱成像路制备设备 (报关名称： 光学镀膜机； HS 编码： 8479899990) | OTFC-1300TDI-D-P | OPTO RUN | 1 | 套 | 中国 | 中国 | 4348000.00 | 4348000.00 |
| 合计金额人民币免税总金额：¥4348000.00；大写：人民币肆佰叁拾肆万捌仟元（整）。 | | | | | | | | | |
| 备注： 1. 合同总金额为包含设备价格及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款、辅材费、施工费、所有产品的运输费、保险费、商检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税费等。 2. 甲方委托的外贸代理商办理的项目预付货款全额保函费含在合同总金额内。合同总金额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 | | | | | | | | |

二、设备技术参数：

| |
|--|
| 产品规格：OTFC-1300TDI-D-P |
| 技术指标： |
| 1、真空室尺寸直径 1300mm。 |
| 2、工件架尺寸直径 1180mm。 |
| 3、光学直接膜厚监控系统的光源波长为连续光源，波长范围为 350-1100nm。 |
| 4、薄膜厚度晶体监控 6 点的晶控传感器。 |
| 5、蒸发源：电子枪 2 套，坩埚≥60mm；功率≥10kW，加速电压-4~-10kV 可调；最大偏转角：≥±30°；扫描范围：X, Y 轴；最大扫描频率≥1000Hz；最大偏转角度≥180°；阻蒸≥1 组，功率≥5Kw。 |
| 6、离子源：口径 17cm 的射频离子源；最大射频功率：900W；电子束流：1200mA；加速电压：100V~1500V 可调；射频中和器：最大射频功率 300W (13.56MHz)；最大中和电流 2400mA。 |
| 7、排气系统：无油泵（岛津分子泵）+干泵系统（爱德华）+低温深冷系统（天寒）1 套。 |
| 8、加热温度：最高温度 350°C；加热速度：40 分钟温度≥300°C，温度均匀性优 |

于 300±10℃。

9、镀膜盘架：公自转行星式。

10、工作模式：电子束扫描蒸发，阻抗式热蒸发，光学监控和石英晶体薄膜厚度控制连用，具备膜厚自修正控制和自动判停功能。

11、粗抽真空：从大气压到 10Pa，10 分钟以内；极限真空：低于 7.0E-5Pa；恢复真空：15 分钟之内达到 1.3E-3Pa；漏气速率： $< 9.0 \text{E-5 Pa} \cdot \text{m}^3/\text{s}$ 。

12、蒸发源电子枪在连续使用 24 小时后，电流跳动 $\leq 3\%$ 。

13、离子源的束斑均匀性 $\leq 5\%$ 。

14、坩埚：环形式铜坩埚台，驱动方式：指定速度转动，转速范围可调，5~580 min/转；控制方式：旋转模式和固定模式可转换。

15、镀膜控制系统：自动镀膜软件，具备溶料功能、镀膜功能、薄膜设计数据读入功能（匹配主流膜系设计软件），过程数据记录功能等。

16、控制系统：具备自动控制功能，至少具备真空系统自动控制，镀膜系统自动控制，远程控制等功能。

17、反射监控：监控波长范围 $\geq 350-1100\text{nm}$ ；测光方式：反射式；波长精度 $\leq \pm 1\text{nm}$ ；波长再现性 $\leq \pm 0.25\text{nm}$ ；稳定性 $\leq \pm 0.1\% / 10\text{min}$ ；监控点范围分布：200mm-500mm 可调。

三、质量标准：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附件、材料等应是符合进口国及出口国相关国家、行业标准及双方招、投标文件规定的全新产品，并应保证所供设备附件齐全且能够独立正常运行，因缺少附件及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四、进口协议：

外贸环节由甲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和乙方指定的境外制造厂商签订相关协议，乙方应积极保持与甲方、甲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和境外制造厂商的良好沟通，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并承担合同义务的履行责任，对进口协议（合同名称以双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和境外制造厂商实际签订合同为准）中境外制造厂商的合同义务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五、包装及运输方式：

1、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际标准、进出口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海上、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交付的货物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无条件退换货直至达到合格，供货期不予顺延。

2、运输由乙方及境外制造厂商负责，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由乙方承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3、运输方式由乙方及境外制造厂商自行选择，运输和装卸、仓储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交货、安装：

1、交货日期：自合同生效后 90 日历日，安装日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完成安装并经验收合格。

甲方在设备安装环境不完全具备的条件下，可要求延期交货，乙方应无条件同意。乙方发货前需书面告知甲方，并征求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2、乙方向甲方交货时应移交每套设备的全套档案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保修卡、技术资料等），否则视为未交货。

3、乙方应为甲方（用户）免费指导和培训设备的操作与维护，直至甲方完全掌握操作及维护方法。

4、安装调试所需工具和标准样品由乙方或境外制造厂商提供。

5、乙方安装调试结束后提供设备运行报告，再向甲方申请进行设备初验。

七、开箱单清单：

1、开箱清单：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或 主要技术指标 | 生产商 | 单位 | 数量 |
|-------------------------|------------------|------------------|----|----|
| 光谱成像路由制备设备 (清单见附件 2) | OTFC-1300TDI-D-P | OPTORUN CO. Ltd. | 套 | 1 |

2、开箱检验：所供货物到货后，甲方和乙方指定人员共同参加开箱检验，乙方负责开箱，甲乙双方及时对货物名称、厂家、数量、品种、型号、规格、参数、功能需求等（乙方协助）进行核对、检验。如果核对无误，甲方或甲方用户在到货签收单上签字，点货报告作为付款的依据。如果在联合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短少、缺损、缺陷等与合同约定不符，甲乙双方代表可当场签署贰份详细报告，该报告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若货物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无条件退换货直至合格且符合合同约定与甲方要求，并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

八、验收：

1、初验：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后，进行试运行测试，通过试运行测试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不少于 30 工作日。由乙方向甲方提供详细的试运行报告，报告中至少应详细记录各种实测、运行数据。项目试运行通过后，且乙方完成自测，提交甲方使用单位进行初验。验收内容按试运行报告，现场查看货物运行情况。初验合格（符合本合同约定和招投标文

件等)后,乙方填写初验验收报告并经甲方使用单位确认。

2、整体验收即终验:该项目初验完成后,甲方根据甲方使用单位提供的初验验收报告,组织甲方相关人员和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对系统设备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出口国相应的标准、规范,标准、规范不一致的,以高标准为准。本合同内所列功能参数逐条验收,并符合甲方稳定安全正常使用的需求。验收合格后,甲方填写终验验收单,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应于验收合格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提交货物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验收不合格的,在甲方限期内完成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货物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货款尾款甲方有权不予支付。

九、货款支付与财务结算:

1、合同总金额为包含设备价格及设备运送到使用单位指定地点的其它一切费用,甲方代理费、预付款保函费用由乙方承担。

2、本合同约定的价款,甲方不向乙方支付;甲方通过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向境外制造厂商开具100%不可撤销即期跟单信用证支付。90%合同货款凭进出口协议约定单据及西安工业大学出具的开箱点货报告原件解付;剩余10%合同尾款凭西安工业大学出具的设备终验验收报告原件解付。

3、本合同款项由外贸代理商按甲方要求开具符合法定要求发票。

4、预付款保函(甲方要求)预付款保函期限:半年(根据甲方需要可以适当延长时限)。预付款保函受益人:西安工业大学。

十、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联系方式:029-88898424,售后负责人:秦纪强;联系电话:18991154551。

2、设备质保期(保修期)为2年,质保期自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3、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人员培训及上门维修服务,负责修理或更换因生产工艺或材质质量原因而出现故障的零部件,一切材料及人工费用全免。提供1次免费拆装服务;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的维修通知后,即时(5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的,24小时内到达现场。如需修复的,乙方48小时内解决完毕;在48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

次的备用产品供甲方使用，以确保甲方正常适用。质保期后的维修，乙方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 24 小时内，给予明确反应并及时给出解决方案，乙方工程师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有效技术支持。如乙方原因不能履行质保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质保期内乙方免费回访，及时为设备进行检查和问诊，其中为设备提供每年不少于 2 次不定期免费巡检。质保期满后乙方继续承担仪器的终身维护，对甲方提供支持，如回答甲方提出的问题、排除甲方的软、硬件故障等，并按成本价格酌情收取部件维修或更换费用，不收取人工服务费、上门费等其他费用。软件系统终生免费使用、维护、升级。

5、乙方与境外制造厂商承诺，保修期内的故障设备修好后，该设备保修期顺延一年；保修期后的备品备件以成本价提供，15 天内提供到位备品备件（见附件 3）；

6、乙方保证设备的原厂配件或可代替原厂配件的适当配件在设备的寿命完结前和在安装设备后的 8 年内均可容易购得，所有配件更换后，该设备可以继续良好地运行；乙方保证设备境外制造厂家在停产后 6 年均可提供备品备件支持，保证产品寿命期内备品备件的持续供应；对于设备出现停产时，且备件出现故障且无法修复时，乙方保证向甲方推荐最新的替换产品，同时协助甲方完成相关替换工作；寿命期外如出现已经停产且无法再提供相同型号备品备件的产品，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替代产品型号，并协助甲方完成设备的升级。

十一、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217400.00 元。

2. 乙方如期履约完成且质保期满后，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责任或者扣除任何费用，甲方免息向原缴费账户退还履约保证金全款，否则不予退还或在扣除甲方认为应当扣除的费用后予以退还。

3. 若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则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对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相关的法律责任。

十二、保险：

货物及相关附件由乙方联系境外制造厂商按照合同金额的 110% 投全额保险，乙方负有监督义务。乙方对制造厂商投全额保险负连带责任，发生索赔由乙方及制造厂商进行索赔。无论制造厂商是否按约投保或乙方及制造厂商索赔成功与否，其均应先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

十三、违约责任：

- 1、除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之外，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招标文件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换货直到合格，并承担逾期供货违约责任；拒绝换货或者换货超过二次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及境外制造厂商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 3、乙方逾期交货，每天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三十天仍未交齐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及制造厂商共同退还货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应继续赔偿损失。
- 4、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完成安装调试合格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应继续赔偿甲方损失；逾期超过三十日，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安装或解除合同，甲方选择第三方安装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选择解除合同的，乙方及制造厂商共同退还货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应继续赔偿损失。
- 5、乙方所交货物的类型、版本、参数、功能需求等在使用中如发生不符合合同约定、国家标准，或者所供货物达不到约定技术要求的，或者运行存在较大潜在风险的，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及境外制造厂商应无条件全额向甲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应继续赔偿损失。
- 6、乙方所供货物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赔偿责任，并赔偿甲方所有损失；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处理，退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总货款。
- 7、乙方工作人员因任何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引起的任何人身损害、对第三方侵害、经济和劳动纠纷全部由乙方承担责任。
- 8、乙方逾期提供售后服务，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9、本合同项下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实际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解除本合同后就本合同项下产品另行向其他第三方购买而产生的差价；使用

第三方设备产生的费用；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向其他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承担违约责任的所有费用）；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与其他第三方产生诉讼时而发生的与诉讼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为申请财产保全而向第三方支付的担保费或保险费、差旅费、通讯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及律师风险代理费等）；其他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关联费用。

10、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赔偿损失、各项费用等，甲方有权直接从合同价款中扣除，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除本合同约定外，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4、乙方、境外制造厂家违约或境外制造厂家违反进出口协议的，甲方有权选择起诉乙方或境外制造厂商或同时起诉乙方及境外制造厂商追究责任。

5、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西安工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姚尧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15902918995
开户行：建行大明宫支行
账号：610017813000525026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0004352312623
日期：2025.5.23

乙方（盖章）：西安创佳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纪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18991154551
开户行：工商银行西安紫薇花园分行
账号：370011780920001495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66317057X9
日期：2025.5.24

附件 1：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致：西安工业大学：

我司光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是日本光驰股份公司于2000年12月22日在沪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8亿日币（已全部到位），投资总额20亿日币。主要生产经营用于光通信、导光系统中制备各种光学部件的增透膜和各类型滤光片的高精度镀膜设备以及相关真空精密机械零部件的加工，镀膜工艺的研究和开发。

（性质：加工贸易企业），中国海关加工贸易账册号：E220225A0002

加工贸易账册 (仅供核对使用)

预录入统一编号：202500000001240541 打印日期：2025-05-08

| | | | | | |
|----------|--------------|------------|----------------------|--------|--------------|
| 加工贸易账册编号 | E220225A0002 | 企业内部编号 | ZC311294016600000009 | 账册变更次数 | 6 |
| 经营单位代码 | 3112940166 | 经营单位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607424934L | 经营单位名称 | 光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加工单位代码 | 3112940166 | 加工单位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607424934L | 加工单位名称 | 光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申报单位代码 | 3112940166 | 申报单位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607424934L | 申报单位名称 | 光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主要是通过进料对口原材料进行组装、调试形成整套设备的镀膜机的产品。

产成品原产国：中国；

主要构成：真空系统，蒸发系统，电力系统，冷却水系统等。我司对这些构成部分进行组装调试，最终形成整台设备。

本次项目提供的设备属于中国海关免税目录内，进口方可以申请减免税。

以上情况属实，特此说明！

制造商名称：日本株式会社オプトラン(OPTORUN Co., Ltd.)



附件 2：开箱清单

到货开箱设备清单

供应商名称：西安创佳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境外制造厂商：OPTORUN Co., Ltd.

项目名称：西安工业大学光谱成像路由制备设备进口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4-SN-SC-ZC-HW-1230

货物名称：光谱成像路由制备设备；产地国别：中国；品牌：OPTORUN

规格型号：OTFC-1300TDI-D-P

开箱清单：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1 | 主机 | OTFC-1300TDI-D-P | 1 | |
| 2 | 180° 电子枪 | 102UHO | 2 | |
| 3 | 离子源 | OIS-Two Plus | 1 | |
| 4 | 反射式光学膜厚监控+透过式直接监控 | HOM2-R-VIS350A DHOM4-T-S | 1 | |
| 5 | 水晶膜厚监控 | XTC/3 (Inficon 制) | 1 | |
| 6 | 镀膜控制系统 | ACS,OPTORUN 制 | 1 | |
| 7 | 真空控制系统 | ACS,OPTORUN 制 | 1 | |
| 8 | 分子泵（岛津） | TMP-V3304LM | 2 | |
| 9 | 干泵（爱德华） | GXS165/1750 | 1 | |
| 10 | 深冷（天寒） | TH-135-48HB | 1 | |
| 11 | 镀膜伞架 | 平面行星机构公自转行星式，约Φ420mm | 1 | |

公司名称：西安创佳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联系人：秦纪强

联系电话：18991154551

日期：

附件3：制造厂商对设备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西安工业大学/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1、我司在中国大陆地区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和维修机构。

地址：上海市宝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城银路 267 号

电话：021-36161290

2、在设备到达用户工厂，并收到用户通知后，我司在设备到厂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培训。

3、在用户现场，由我司专业的技术工程师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不少于四人的理论与实操技术培训，培训时间为一周。

4、设备验收合格后，开始质保期，质保期 2 年，保修期内的故障修好后该故障顺延保修一年；软件为永久免费使用，并在用户需求时提供软件升级。保修期后的备品备件以成本价提供，15 天内备品备件提供到位。

5、在机器发生故障时，保修期内 2 小时内电话响应，在工作日 12 小时内给予电话或邮件形式答复并解决问题；如果未能解决问题，工程师在工作日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遇到重大故障时，在工作日 36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修期满后，卖方对设备实行终身技术支持服务。

制造商名称：日本株式会社オプトラン(OPTOREN Co., Ltd.)



日期：2025 年 03 月 13 日

附件 4：履约保证金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085-9174-0737-1100 打印日期: 2025年3月27日

| | | | | | |
|------------------------|--|---------------------|-------|----------|----------------------------|
| 付款人 | 户名 | 西安创佳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 收款人 | 户名 | 西安工业大学 |
| | 账号 | 3700117809200014953 | | 账号 | 61001781300052502613 |
| | 开户银行 | 紫薇花园分理处 | |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 |
| | 金额 | ¥ 217,400.00元 | | 金额(大写) | 人民币 贰拾壹万柒仟肆佰元整 |
| | 摘要 | 保证金(网转) | | 业务(产品)种类 | 网银互联 |
| | 用途 | 保证金(网转) | | | |
| | 交易流水号 | 43529897 | | 时间戳 | 2025-03-27-11.51.00.464260 |
| ④中国工商银行 电子回单 专用章 | 备注: 西安工业大学光谱成像路由器制备项目履约保证金 附言: 西安工业大学光谱成像路由器制备项目履约保证金 指令编号: HQ P925001232807 提交人: 198111.c.3700 最终授权人: 验证码: 5v+SGF3mSYUpnixPX0PthPKnus=  | | | | |
| 记账网点 | 01178 | 记账柜员 | 00012 | 记账日期 | 2025年03月27日 |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 www.icbc.com.cn 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打印回单】 【发到邮箱】 【关闭窗口】